

	第一學年			第二學年			第三學年			第四學年		
	上學期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下學期	時數 學分
	廣告公關行銷類專業選修模組											
			廣告心理	MV及創意影像 製作	2-2	3-3	廣告片製作	公共關係實務	3-3	2-2		
				整合行銷傳播 企劃	2-2	2-2	國際廣告		2-2			
							公共關係概論		2-2			
	新聞紀實類專業選修模組											
			新聞採訪與寫 作	電視新聞專 題製作	2-2	3-3	紀錄片製作	文教資訊節目 製作	3-3	2-2		
時數 學分	10-10		13-13		21-21	20-20	新聞媒體實驗 (一)	新聞媒體實驗 (二)	3-3	13-13	6-6	4-4
學期總時數學分	26-23		30-29		31-31	32-32			23-23	20-20		9-9
校訂必修	13科目30學分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20科目43學分											
專業選修	最少應選修47學分(本國籍至少選擇一類專業選修模組，並選修該模組8學分(含)以上)											
可自由選修學分數	8 學分				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128 學分											

一、全校性規定：

- (一) 通識課程除表列課程外，日間部四技新生(含轉學生)於入學第一學期另安排「大學入門」與第二學期安排「創造力講座」課程修習。
- (二) 本國籍之日間部四技生(不含外籍生、身障生、雙軌旗艦專班及應用英語系學生)應通過本校「外語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」中任一項標準，方得抵免「外語能力輔導課程」取得畢業資格。詳細內容請參閱全校法規-語言中心。
- (三) 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「菁英英文I」、「菁英英文II」校訂選修課程，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(含應英系)，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。

二、學院性規定：

- (一) 「資訊軟體應用」課程內容為簡報(PowerPoint)，採TQC實用級為檢定標準，本系學生須通過檢定始得畢業。
- (二) 「人文專題」課程訂有共同核心課程，選修科目將分別於各學期開課，本院學生至少選修一門始得畢業，修課之學分採計為「可自由選修學分數」。惟其中「人文社會科學」本系規劃於四上，學生畢業前必選，認為專業選修學分。

三、本系之規定：

- (一) 日間部四技生(不含外籍生)之專業選修43學分中，應至少選擇一類專業選修模組，並選修該模組8學分(含)以上。
- (二) 本系部分課程訂有專業概論，請參閱本系網頁-課程規劃-擋修課程表。
- (三) 本系「藝術概論」課程訂有設計群、影視藝術學生得自行退課。

備註：自由選修學分數包含外系學分、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、起修的專業選修或校訂必修課程學分。以同等學力入學者最低畢業學分數為140，所增12學分為可自由選修學分。